

山西省人民政府

关于2022年度山西省科学技术奖励的决定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支撑我省高质量发展，根据《山西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补充规定等文件规定，经形式审查、评审、公示、现场考察和省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审定，确定了2022年度省科学技术奖励项目（企业）。省政府决定，对促进我省科学技术进步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科学技术人员和组织给予奖励，决定授予“微纳无标识生物传感理论与生物传感器”等18个项目一等奖，授予“煤及煤沥青转化高值碳点新材料的方法与利用研究”等85个项目二等奖，授予“亲电试剂诱导的非环前体环合构筑杂环化合物的新方法研究”等92个项目三等奖，授予“山西烁科晶体有限公司”等10个企业技术创新奖。

希望获奖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踔厉奋发、笃行不怠、勇攀高峰。号召全省科学技术工作者向获奖单位和个人学习，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

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四个面向”,着力攻克“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努力形成一批标志性重大科技成果,推进科技创新工作,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山西篇章!

附件:2022年度山西省科学技术奖授奖项目(企业)目录

山西省人民政府

2023年2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